

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：

「領域專長模組化雙語課程」教師社群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教育部補助國立中興大學「EMI 教學資源中心」計畫。

二、目標

為鼓勵教師共組課程發展社群，藉由相同領域專長教師之討論與分享教學經驗，有利串聯基礎課程到以 EMI 教學法進行的進階專業必選修課程的核心要素，發展足以銜接、整合語言與內容學科架構脈絡的 ESAP 專業學術英文課程之課綱，研擬出領域專長模組化雙語課程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三、計畫內容

(一) 本計畫社群之組成：

- 1、各校教師皆可申請。
- 2、社群以同一領域（同校或跨校皆可）之基礎核心課程教師及語言教學專長教師組成為原則，社群總成員至少三人，至多五人，每位教師以參加一個社群為限。每個社群推派一名教師擔任召集人，負責聯繫、統籌與成果彙整。

(二) 申請方式：請各社群召集人於本（113）年 6 月 30 日（日）23:59 前填妥計畫申請表（格式如附件 1）上傳至[線上申請平台](#)，內容不全或格式不符者，恕不予受理。

(三) 執行期程：自審核通過日起至本（113）年 12 月 31 日（二）止。

(四) 社群任務：

- 1、課程盤點：先由社群教師錨定專業科目之課程地圖，串聯基礎核心課程與 EMI 進階專業必選修課程的核心內容。
- 2、ESAP 課綱研發：與語言教師共同發展足以整合語言與專業內容架構脈絡的 ESAP 專業學術英文課程，讓學生以基礎核心課程為始，透過 ESAP 專業學術英文橋接各領域 EMI 專業課程。其課綱包含教材內容簡介、教材架構說明、教學大綱與評量方式說明。
- 3、課程模組建構機制：經由社群教師彙整及研發，建構一套完整課程模組，並經計畫主持人及計畫執行長審查後，授權本中心進行資源分享。
- 4、活動參與：請獲補助之社群教師參與本中心辦理之跨校活動。另亦鼓勵教師踴躍參加本中心舉辦之相關研習、工作坊等活動。

四、審核及補助原則

(一) 審核作業：由本中心辦理，採隨到隨審制。

(二) 補助原則：

- 1、以農業與生物科學、機械與電機工程領域為優先。
- 2、本計畫由「國立中興大學 EMI 教學資源中心計畫」經費項下支應，獎補助項目如下：
 - (1) 業務費：每一社群至多補助 7 萬元，用以支應社群運作，核銷作業請詳閱下列第(三)項。
 - (2) 獎勵金：每一社群至多核發 2 萬 4 千元，於繳交成果報告後平均核撥給社群成員。
- 3、本計畫不得於其他計畫重複申請，如經查實有重複申請者，本中心將停止補助，並追回相關補助經費。

(三) 核銷作業：

- 1、相關核銷項目依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」辦理。
- 2、請社群召集人依據各項單據開立日期起，十個工作天內以掛號郵寄至本中心辦理核銷(以郵戳為憑)，並將活動紀錄表(格式如附件 2)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(erinkuo@nchu.edu.tw)。
- 3、若未於本(113)年 10 月 31 日(四)前核銷完畢，將收回剩餘款。

五、計畫管考與結案

(一) 成果報告(必填)：社群召集人至遲應於計畫執行期程後兩週內繳交成果報告(格式如附件 3)，其成果報告之繳交狀況，為本計畫審查獎勵金核定額度之重要依據；亦將作為下次審核相關計畫申請之重要參據。

(二) 附加研究產出(選填)：

- 1、本計畫如有附加研究產出，請社群召集人將申請表(格式如附件 4)及產出內容(形式如下)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(erinkuo@nchu.edu.tw)或本中心(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 萬年樓 1 樓雙語中心)：
 - (1) 拍攝及後製教學影片：完整課程之試教影片，至少 15 分鐘，影片格式為 mp4 檔，每一社群上限為 6,000 元。
 - (2) 實質運用於課堂中：提供該課程符合成班標準之開課證明、課程大綱及修課學生回饋問卷(問卷請至[此連結](#)填寫)，每一社群上限為 10,000 元。
 - (3) 出版研發之教材：提供 13 碼國際標準書號 (ISBN) 及出版物，每一社群上限為 15,000 元。
- 2、本項附加研究產出，經本中心審查結果若為通過，則將以階段式發放附加研究獎勵金，每一社群至多 3 萬 1 千元(視情況調整額度)。

(三) 上述成果報告及附加研究產出資料將公開於本中心網頁，供非營利或教學推廣使用。